公司代码:600019　　公司简称:宝钢股份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http://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授权董事会决定公司 2024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

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报告期利润分配方案为:公司 2024 年上半年度拟派发现金股利 0.11 元 / 股(含税),以 7 月末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后的股份总数 21,538,963,842 股为基数,预计分红 23.69 亿元(含税),占合并报表上半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52.13%。实际分红以在派息公告中确认的股权登记日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按照每股现金 0.11 元(含税)进行派发。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宝钢股份	600019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娟	陶昀、盛志平
电话	86-21-26647000	86-21-26647000
办公地址	上海市宝山区富锦路 885 号宝钢指挥中心宝钢股份董事会秘书室	上海市宝山区富锦路 885 号宝钢指挥中心宝钢股份董事会秘书室
电子信箱	ir@baosteel.com	ir@baosteel.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百万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367,974	376,051	376,051	-2.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0,245	200,325	200,325	-0.04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163,251	169,855	169,855	-3.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545	4,552	4,552	-0.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235	3,753	3,711	12.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38	6,238	6,238	-8.0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6	2.32	2.32	减少 0.06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1	0.20	0.20	5.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1	0.21	0.21	-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45,618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3.53	9,627,882,784	0	质押	1,374,520,437
武钢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3.48	2,982,172,472	0	无	0
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36	1,185,512,571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4.29	949,251,084	0	无	0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21	710,487,060	0	无	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01	666,600,578	0	无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86	190,118,580	0	无	0
北京首钢股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69	151,996,609	0	无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7	104,658,101	0	无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红创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5	100,322,00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武钢集团有限公司为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为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除此之外,本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低碳转型)	G22宝钢 1	185811.SH	2022-05-20	2025-05-24	5	2.68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	24宝钢 SCP004	012481346.IB	2024-04-17	2024-07-17	20	1.78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	24宝钢 SCP003	012481259.IB	2024-04-10	2024-12-06	30	1.94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24宝钢 SCP002	012480934.IB	2024-03-15	2024-12-13	30	2.12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24宝钢 SCP001	012480933.IB	2024-03-15	2024-12-13	20	2.12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可持续挂钩)	21 宝钢 MTN001(可持续挂钩)	102101795.IB	2021-09-01	2024-09-06	50	2.99

反映发行人偿债能力的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指标	报告期末	上年末
资产负债率	40.39%	41.46%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22.90	22.86

2.7 报告期内公司亮点

● 经营业绩保持国内行业第一。公司克服钢铁市场下行、购销差价收窄等压力和挑战,以“四化”“四有”为抓手,深化产销研一体化实体化、购销体系变革,强化算账经营,优化产品结构,坚持对标找差,不断挖掘一公司多基地协同价值,持续推进高质量发展。二季度实现利润总额 34.4 亿元,环比增长 23.5%,上半年实现利润总额 62.3 亿元。

● 深化产品经营战略。持续推进产品差异化,上半年“1+1+N”产品实现销量 1509 万吨,较上年同期增长 16.5%;宝钢 1.4 万吨 2060MPa 级高强高扭转桥梁缆索用钢 CableBri?助力深中通道上半年如期通车。积极拓展海外市场,上半年出口接单共计 303.5 万吨,创历史同期新高。

● 深挖成本削减潜力。全力推进对标找差与成本削减工作,围绕效率提升、经济炉料、能源消耗、严控费用等方面,持续推进降本控费等挖潜工作,上半年实现成本削减 45.5 亿元,超目标进度,有力支撑公司经营业绩。

● 引领行业技术创新。上半年实现取向硅钢 B23P080 等 9 项产品全球首发;上半年新试产品销量 326.8 万吨,超年度目标进度;大废钢比低碳汽车板、低碳家电板成功实现下线,部分品种废钢比超 50%,实现多品种大废钢比生产的行业性突破。宝钢 BWind500 风电钢获得业内首个 500MPa 级别高性能风电钢批量订单。宝钢高等级矿用链条钢研制成功,填补国内空白。

● 践行绿色低碳转型发展。“零碳高等级薄钢板工厂项目”建设有序推进;超高等级硅钢绿色制造示范项目开工。积极推动能效标杆示范企业创建,公司重点工序能效达标杆比例 89.2%,其中,宝山、东山基地达到 100%。

● 快速推进 AI 战略转型落地。上半年上线 AI 应用场景 23 个;高炉、转炉等 4 个大模型开发工作按节点稳步推进;基于华为昇腾架构的宝钢算力中心一期于 4 月中旬正式投运。完成华为大模型 POC 三个应用场景验证工作。

2.8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今年以来,世界经济形势依旧严峻复杂,国内钢材需求低迷,下游行业需求恢复低于预期,钢铁行业总体呈现强供给、弱需求、高成本、低价格的运行态势。

铁矿石价格一季度单边下行,二季度初触底反弹后于 5 月末开始震荡下行,上半年铁矿石普氏 62 指数 117.7,同比基本持平,价格总体仍处于高位;上半年山西吕梁主焦煤价格 2050.3 元 / 吨,同比上升 4.6%。上半年中钢协钢材价格综合指数(CSPI)108.2,同比下降 4.9%,一季度钢材价格持续下行,二季度价格略有反弹后又于 6 月快速回落。上半年国内粗钢产量 5.27 亿吨,同比下降 1.1%;全球粗钢产量 9.38 亿吨,同比基本持平。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铁产量 2,411.7 万吨,钢产量 2,630.6 万吨,商品坯材销量 2,551.4 万吨,实现合并利润总额 62.3 亿元。

单位:美元 / 干吨、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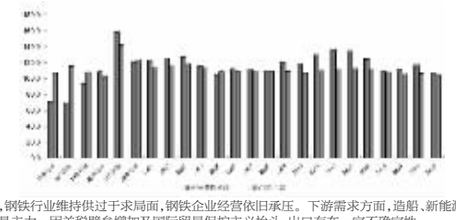

下半年,钢铁行业维持供过于求局面,钢铁企业经营依旧承压。下游需求方面,造船、新能源等领域的钢材需求是主力。因关税壁垒增加及国际贸易保护主义抬头,出口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下半年,公司将深入推进“四化”发展,保持行业技术引领能力,提升产品差异化能力,加快数字化转型和智能化升级,做行业绿色低碳示范者;深化产销研一体化实体化变革,积极发挥多基地协同优势,充分激发企业内生动力,提升核心竞争力;全面对标找差,进一步提升全要素价值创造效率,推动企业高质量发展,保持经营业绩国内行业第一。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邹继新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8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00019　证券简称:宝钢股份　公告编号:2024-053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 年 9 月 12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　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4 年 9 月 12 日　15 点 00 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宝山区富锦路 885 号 宝钢股份技术中心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4 年 9 月 12 日

至 2024 年 9 月 12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为 2024 年度独立会计师及内控审计师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获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同意,具体事项详见刊登在 2024 年 8 月 28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的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019	宝钢股份	2024/9/5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符合上述条件的、拟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于 2024 年 9 月 10 日前书面回复公司进行登记(以信函或传真方式),书面材料应包括股东姓名(或单位名称)、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或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股票账户卡复印件、股权登记日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联系电话、地址及邮编(受委托人须附上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和授权委托书)。

联系方式:上海市宝山区富锦路 885 号宝钢指挥中心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室

邮编:201999

电话:021-26647000

传真:021-26646999

邮箱:ir@baosteel.com

六、其他事项

拟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于会议开始前半个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出席会议人员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27 日

附件: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4 年 9 月 12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为 2024 年度独立会计师及内控审计师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019　证券简称:宝钢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4-050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情况

本次监事会会议经过了适当的通知程序,会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发出会议通知和材料的时间和方式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0 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召开监事会的通知及会议材料。

(三)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本次监事会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于 2024 年 8 月 27 日在上海召开。

(四)监事出席会议的人数情况

本次监事会应出席监事 7 名,实际出席监事 7 名。

(五)会议的主持人和列席人员

本次会议由朱永红监事会主席主持。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监事会会议通过以下决议:

(一)2024 年上半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全体监事一致通过本提案。

(二)关于审议董事会“关于 2024 年二季度末母公司提取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的提案

全体监事一致通过本提案。

(三)关于审议董事会“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提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的 2024 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审核意见如下:监事会未发现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违反法律法规、监管部门相关规定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的主要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未发现报告所包含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基本上真实地反映出报告期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

全体监事一致通过本提案。

(四)关于审议董事会“关于 2024 年上半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的提案

全体监事一致通过本提案。

(五)关于审议董事会“关于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为 2024 年度独立会计师及内控审计师的议案”的提案

全体监事一致通过本提案。

会前,部分监事列席了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监事会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对该次董事会会议审议各项议案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该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成员在审议表决各项议案时履行了忠实和勤勉义务,监事会未发现董事会审议通过各项议案的程序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特此公告。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8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00019 证券简称:宝钢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4-054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第七号——钢铁”要求,公司 2024 年半年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如下:

一、公司亮点

● 经营业绩保持国内行业第一。公司克服钢铁市场下行、购销差价收窄等压力和挑战,以“四化”“四有”为抓手,深化产销研一体化实体化、购销体系变革,强化算账经营,优化产品结构,坚持对标找差,不断挖掘一公司多基地协同价值,持续推进高质量发展。二季度实现利润总额 34.4 亿元,环比增长 23.5%,上半年实现利润总额 62.3 亿元。

● 深化产品经营战略。持续推进产品差异化,上半年“1+1+N”产品实现销量 1509 万吨,较上年同期增长 16.5%;宝钢 1.4 万吨 2060MPa 级高强高扭转桥梁缆索用钢 CableBri?助力深中通道上半年如期通车。积极拓展海外市场,上半年出口接单共计 303.5 万吨,创历史同期新高。

● 深挖成本削减潜力。全力推进对标找差与成本削减工作,围绕效率提升、经济炉料、能源消耗、严控费用等方面,持续推进降本控费等挖潜工作,上半年实现成本削减 45.5 亿元,超目标进度,有力支撑公司经营业绩。

● 引领行业技术创新。上半年实现取向硅钢 B23P080 等 9 项产品全球首发;上半年新试产品销量 326.8 万吨,超年度目标进度;大废钢比低碳汽车板、低碳家电板成功实现下线,部分品种废钢比超 50%,实现多品种大废钢比生产的行业性突破。宝钢 BWind500 风电钢获得业内首个 500MPa 级别高性能风电钢批量订单。宝钢高等级矿用链条钢研制成功,填补国内空白。

● 践行绿色低碳转型发展。“零碳高等级薄钢板工厂项目”建设有序推进;超高等级硅钢绿色制造示范项目开工。积极推动能效标杆示范企业创建,公司重点工序能效达标杆比例 89.2%,其中,宝山、东山基地达到 100%。

● 快速推进 AI 战略转型落地。上半年上线 AI 应用场景 23 个;高炉、转炉等 4 个大模型开发工作按节点稳步推进;基于华为昇腾架构的宝钢算力中心一期于 4 月中旬正式投运。完成华为大模型 POC 三个应用场景验证工作。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百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163,251	169,855	169,855	-3.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545	4,552	4,552	-0.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235	3,753	3,711	12.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38	6,238	6,238	-8.0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0,245	200,325	200,325	-0.04
总资产	367,974	376,051	376,051	-2.15

三、公司主要品种产量、销量、售价情况

钢材品种	本期产量(万吨)	本期销量(万吨)	平均售价(不含税)(元/吨)
板带材	2,314	2,301	4,648
管材	92	91	7,041
其他	157	160	4,153
合计	2,562	2,551	4,702

本公告经营数据未经审计,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并审慎使用。

特此公告。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00019 证券简称:宝钢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4-052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安永华明”),于 1992 年 9 月成立,2012 年 8 月完成本土化转制,从一家中外合作的有限责任制事务所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事务所。安永华明总部设在北京,注册地址为: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 17 层 01-12 室。截至 2023 年末拥有合伙人 245 人,首席合伙人为毛鞍宁先生。安永华明一直以来注重人才培养,截至 2023 年末拥有执业注册会计师近 1800 人,其中拥有证券相关业务服务经验的执业注册会计师超过 1500 人,注册会计师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近 500 人。安永华明 2023 年度业务总收入人民币 59.55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人民币 55.85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人民币 24.38 亿元。2023 年度 A 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共计 137 家,收费总额人民币 9.05 亿元。这些上市公司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金融业、批发和零售业、采矿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等。本公司制造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66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安永华明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保险涵盖北京总所和全部分所。已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和已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之和超过人民币 2 亿元。安永华明近三年不存在任何因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而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 诚信记录

安永华明及从业人员近三年没有因执业行为受到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以及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曾收到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出具警示函一次,涉及两名从业人员。前述出具警示函的决定属监督管理措施,并非行政处罚。曾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安永华明的两名从业人员出具书面警示的自律监管措施一次,亦不涉及处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前述监管措施不影响安永华明继续承接或执行证券服务业务和其他业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拟第一签字会计师张飞先生,于 2001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2 年开始在安永华明从事审计相关业务服务,有逾 20 年的执业经验,以及多年负责大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经验。精通中国会计准则、国际财务报告准则、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熟悉资本市场信息披露规定和内控规范审计的实务操作,专长于企业重组和协助企业上市的业务。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并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近三年担任 10 家上市公司年报审计负责合伙人或质量控制合伙人,行业涉及制造业、贸易与零售、化工等。张飞先生不存在兼职情况。

拟第二签字会计师武廷栋先生,于 2017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3 年开始在安永华明执业,有逾 10 年的上市公司服务经验。近三年担任 1 家上市公司年报审计签字人,涉及的行业包括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武廷栋先生不存在兼职情况。

质量控制复核人陆地先生,于 2012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2 年开始在安永华明执业,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担任 3 家上市公司年报审计负责合伙人或质量控制合伙人,涉及的行业包括汽车行业、高端制造、建筑、新能源等。陆地先生不存在兼职情况。

2. 诚信记录

上述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均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的情况。

3. 独立性

安永华明及上述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7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同意续聘安永华明为公司 2024 年度独立会计师和内控审计师,其中: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216.7 万元(含税),2024 年度内控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95 万元(含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和内控审计费用与 2023 年度相同。本次续聘会计师及 2024 年度审计费用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及内控合规管理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及内控合规管理委员会于 2024 年 8 月 27 日召开会议,听取了公司管理层关于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建议,并与安永华明进行沟通,对其在 2023 年度的审计报告和审计工作进行了评估。审计及内控合规管理委员会认为:安永华明具备相应的执业资质和投资者保护能力,在为公司提供 2023 年度会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服务工作中,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坚持以公允、真实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很好地履行了其与公司签订的业务约定书所规定的责任与义务。公司审计项目合伙人、质量控制复核人和本期签字会计师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且近三年均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的情况。同意董事会续聘安永华明为公司 2024 年度独立会计师及内控审计师,并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7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全体董事一致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为 2024 年度独立会计师及内控审计师的议案》。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4 年度独立会计师及内控审计师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00019 证券简称:宝钢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4-051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上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股利 0.11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4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预计可供分配利润 39,767,328,231.98 元。鉴于公司一贯重视回报股东,秉承长期现金分红的原则,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4 年上半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10 元(含税),以总股本 21,538,963,842 股(已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 446,276,892 股)为基准,预计分红 2,369,286,022.62 元(含税),占合并报表上半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52.13%。

截至 2024 年 7 月末,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账户所持有本公司股份 446,276,892 股,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根据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4 年 8 月 27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上半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全体董事一致同意上述利润分配方案。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4 年 8 月 27 日,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董事会“关于 2024 年上半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的提案》。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及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特此公告。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00019 证券简称:宝钢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4-049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情况

本次董事会会议经过了适当的通知程序,会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及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发出会议通知和材料的时间和方式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16 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召开董事会的通知及会议材料。

(三)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本次董事会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于 2024 年 8 月 27 日在上海召开。

(四)董事出席会议的人数情况

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 10 名,实际出席董事 10 名。

(五)会议的主持人和列席人员

本次会议由邹继新董事长主持,公司监事会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听取了《2024 年半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等 2 项报告,通过以下决议:

(一)批准《关于 2024 年二季度末母公司提取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2024 年二季度末,公司坏账准备余额 37,634,568.75 元,存货跌价准备余额 428,913,005.90 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余额 51,909,603.40 元,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余额 52,217,719.50 元。

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本议案。

(二)批准《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及内控合规管理委员会全体成员事前审查认可。

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本议案。

(三)批准《关于 2024 年上半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为实现公司长期、持续的发展目标,更好回报投资者,公司拟派发 2024 年上半年度现金股利每股 0.11 元(含税),以 7 月末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后的股份总数 21,538,963,842 股为基数,预计分红 2,369,286,022.62 元(含税),占合并报表上半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52.13%。实际分红以在派息公告中确认的股权登记日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按照每股现金 0.11 元(含税)进行派发。

具体内容详见于 2024 年 8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宝钢股份关于 2024 年上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本议案。

(四)批准《关于宝钢股份对宝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宝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严格按照《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的要求规范经营,经营业绩良好。同时,财务公司内部控制及风险管理制度较为完善,且执行有效,能较好地控制风险,其各项监管指标均符合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的监管要求。未发现其在经营资质、经营业务和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及风险管理体系及运行等方面存在重大缺陷或风险。能够保障成员企业在财务公司存款的安全,能够积极防范、及时控制和有效化解存款风险。风险评估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本议案已经公司全体独立董事事前审查认可。

关联董事高祥明、姚林龙、罗建川回避表决本议案,全体非关联董事同意本议案。

(五)批准《关于湛江钢铁捐赠项目的议案》

批准实施湛江钢铁硇洲镇乡村振兴帮扶等四个捐赠项目。

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本议案。

(六)同意《关于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为 2024 年度独立会计师及内控审计师的议案》

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独立会计师和内控审计师,审计费用与上年相同,其中: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216.7 万元(含税),2024 年度内控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95 万元(含税)。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及内控合规管理委员会全体成员事前审查认可。

具体内容详见于 2024 年 8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宝钢股份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本议案,并将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批准《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召集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该股东大会于 2024 年 9 月 12 日在上海召开。

具体内容详见于 2024 年 8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宝钢股份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本议案。

特此公告。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03398　证券简称:沐邦高科　公告编号:2024-069

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广东邦宝益智玩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邦宝益智”)

● 本次担保金额:最高债权本金额(人民币 5,000 万元)及主债权的利息及其他应付款项之和;本次担保前实际为邦宝益智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1713.76 万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 特别风险提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10.04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34.86%,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本次担保事项基本情况